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ST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6-019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安泰四路68号19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

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曹小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王荣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杨大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向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夏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肖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6月1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53	ST思科瑞	2026/6/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 9:3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成都市高新区安泰四路68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出示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于2026年6月26日17:00前将上述办理登记所需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ecurity@cd-screen.cn进行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有关登记文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且信函须在2026年6月26日下午17:00前送达,最终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安泰四路68号

联系人: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89140831

电子邮箱:security@cd-screen.cn

2、会议安排: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曹小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王荣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杨大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向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夏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肖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ST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6-018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6年6月27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张亚先生、曹小东先生、王荣东先生、杨大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向锐先生、夏雷先生、肖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向锐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肖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向锐先生、夏雷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学习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料均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本次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亚先生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曾受到四川证监局行政处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经公司董事会讨论,认为虽然张亚先生存在上述情况,但考虑到公司正处于战略发展关键阶段,张亚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被提名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对公司股权稳定、可持续发展和经营管理有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且张亚先生受到上述处罚后吸取经验教训,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强化信息披露管理,避免同类事件再次发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故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其他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亚: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学历。2000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至今担任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至2020年5月任成都思科瑞微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亚先生通过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控制公司54.91%的股份,通过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公司1.82%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56.7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经验的要求,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张亚先生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四川证监局行政处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除此之外,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曹小东: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南通大学化工专业。1995年10月至2011年2月任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1年至2017年担任西安钧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4月任西安环宇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经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中鼎芯科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思科瑞董事

曹小东先生通过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0.52%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经验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

王荣东: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电路专业,高级工程师。1991年8月至2000年5月任中电五十八所(原中国华晶电子集团中央研究所)工程师、广东地区经理;2000年6月至2012年5月任无锡硅动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无锡市泰思特测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江苏七维测试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思科瑞副总经理。

王荣东先生通过成都市铨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55%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经验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能够满足岗位职责要求。

杨大为: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6年8月至2000年7月,在沈阳工业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学习,本科学历;2003年5月至2006年4月,在哈尔滨理工大学仪器仪表工程 专业学习,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16年6月,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担任市场部副部长、保障中心主任、驻京办主任、综合计划部 部长等职务;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在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9年7月至2023年3月,在威科电子模块(深圳)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2023年3月至今,在深圳市核芯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2024年11月至今任思科瑞总经理。

杨大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等情形。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向锐: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高级会计师。2006年6月至2006年12月任西南交通大学教师;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在厦门大学进行博士后研究;2009年8月至今任四川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导;2016年1月至2022年1月担任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4月至2026年4月担任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5月至今担任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向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夏雷: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博士研究生。1998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中海油天津分公司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4年7月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2008年3月至2011年6月在伊尔梅瑙工业大学(德)攻读博士后;2014年8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副研究员。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肖军: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硕士研究生。2003年3月至2005年3月任北京市奥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5年3月至2008年3月任北京市蓝鹏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8年3月至2011年3月任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2011年至2025年6月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25年6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25年3月至今担任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6-033号

债券代码:148936 债券简称:24新能GCV01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30日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2号楼16层1610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持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代理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及代理人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二)参与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9日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

(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谢女士

联系电话:(028)67171335

邮编:610000

电子邮箱:xy@cndl155.com

(四)会议费用

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5,投票简称:“川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现场会议当天)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现场会议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及性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注明对参与表决提案投同意、反对、弃权票,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注明投票数。如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意愿表决。

2.本表可自行复制,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6-032号

债券代码:148936 债券简称:24川新能GCV01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5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时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3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优势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39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优势行业混合A	华商优势行业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90	02534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3.436 3.42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240,022,397.96 756,817,028.99
	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944,013,438.78 454,090,217.3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4.6320 4.5715

注:根据《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半年后的对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收益后,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4元(含),则本基金必须在作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并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6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6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2026年6月16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2026年6月16日开始计算,2026年6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转投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金额以权益登记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

(5)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010-58573300或登陆网站 http://www.hsfund.com 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公告或本公司网站。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3日

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861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0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0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6年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开债A类	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开债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615	008616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50 1.003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0,599,237.07 237.7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 0.01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16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06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6年06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5)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tocke.com.cn)查阅《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